

**銘傳大學諮商與工商心理學系一〇七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
招生簡章**

銘傳大學 諮商與工商心理學系（桃園校區）			學科能力測驗 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 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 定	篩 選 倍 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 選總 成績 比例	指定 項目	檢 定	佔 甄 選 總 成 績 比 例						
個人 申 請	校系代碼	046292	國文	--	--	*1.00	50%	審查 資料	--	20%	1. 面試 2. 數學學科能 力測驗 3. 英文學科能 力測驗 4. 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36	英文	--	--	*2.00		面試	7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08	社會	--	--	*2.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3	--										
寄發指定項目 甄試通知			依學校 規定	指 定 項 目 內 容	審 查 資 料	項目： 1.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需含校排名）。 2. 自傳（限兩頁）。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限一頁）。 4.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 5.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 說明： 1.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需含校排名，否則不予計分。 2. 自傳內容含家庭背景、成長過程、未來志趣等。 3. 其他有利請資料包括語文能力相關證明；參加比賽、社團相關證明；擔任社團及班級幹部相關證明及社會服務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均歡迎提供，若無則免。 4. 審查資料將供面試時使用並列入綜合評量。										
						繳交資料收件 截止（郵戳為憑）					甄 試 說	1. 面試當天不須另外提供審查資料。 2. 請於本系或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查詢面試評核項目與評定標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明	
榜 示			
甄選總成績複查 截止（郵戳為憑）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提供「諮商心理學」、「工商心理學」、「臨床心理學」課程，歡迎第一、三類學群學生報考。 2. 進入本系並加修本校之教育學程，大學畢業可以取得中學學校輔導科教師資格。大學畢業後若進修諮商或臨床心理碩士班，碩士畢業可以參加諮商心理師或臨床心理師執照考試。工商心理學可以在一般職場從事多樣工作，也可進入相關研究所進修。 3. 相關資訊請參考本系網站內容。